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弘毓社會福利基金會 函

機關地址：437 臺中市大甲區水源路 169 號 3 樓
傳 真：(04)2680-5647
聯 絡 人：陳葶僊
聯絡電話：(04)2680-1947
E-mail：waterwomencenter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全國社會局(處)、教育局(處)及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(111)弘毓字第 111416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本會承接臺中市大甲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，於 111 年度起開辦「大甲女子路」女性地標微旅行路線，檢送「她說，大甲·女子路」DM 五份，懇請貴單位協助宣傳張貼並轉知轄下各單位，請 查收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大甲·女子路」是一條女性地標微旅行路線，有別於傳統觀光導覽之處在於我們將眾所皆知的鎮瀾宮、貞節牌坊，以及大甲這座城市的歷史脈絡與在地特色，透過性別視角的看見，凸顯性別與這座城市之間的連結，期待藉由微旅行的方式讓大眾看見不同世代的傑出女性與性別議題，使性別平等能走進大眾的日常裡，觸及到更多人。
- 二、「大甲·女子路」導覽已開放預約，歡迎各網絡單位報名預約，一同透過有趣的方式學習性平議題，詳見附件 DM。如有其他 DM 或預約之需求請來電告知本中心：(04) 2680-1947。
- 三、若想知道更多「大甲·女子路」訊息，歡迎搜尋 FB：大甲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，YouTube：大甲·女子路，以掌握最新資訊。

正本：全國社會局(處)、教育局(處)及人事處

副本：本會存查



董 事 長

王 乃 弘